

ICS 91.140.90
Q 78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28621—2012

GB 28621—2012

安装于现有建筑物中的新电梯制造与 安装安全规范

Safety rules for the construction and installation of new lifts in existing building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安装于现有建筑物中的新电梯制造与
安装安全规范
GB 28621—2012

*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13)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
网址 www.spc.net.cn
总编室:(010)6427532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5
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2 字数 52 千字
2012年11月第一版 2012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*
书号: 155066·1-45523 定价 30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:(010)68510107



GB 28621—2012

2012-06-29 发布

2013-05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引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重大危险清单	2
5 安全要求和/或保护措施	3
5.1 有孔的电梯井道壁	3
5.2 轿厢与对重(或平衡重)的间距	3
5.3 在分离井道内的对重(或平衡重)	4
5.4 井道内滑轮	4
5.5 减小的顶部间距	5
5.6 轿顶护栏	8
5.7 减小的底部间距	8
5.8 护脚板	12
5.9 机房的高度	13
5.10 机房门的高度	13
5.11 机房活板门的尺寸	13
5.12 滑轮间的高度	13
5.13 滑轮间活板门的尺寸	13
5.14 层门高度	14
6 安全要求和/或保护措施的验证	14
6.1 验证表	14
6.2 电梯交付使用前的检验	15
6.3 技术文件	16
7 使用信息	16
7.1 使用说明	16
7.2 注意和警告	16
附录 A (规范性附录) 电气安全装置表	18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定期检验和重大改装或事故后的检验	19
附录 C (规范性附录) 预触发停止系统的检验	20
参考文献	24

参 考 文 献

[1] EN 81-71:2005 Safety rules for the construction and installation of lifts—Particular applications to passenger lifts and goods passenger lifts—Part 71:Vandal resistant lifts(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乘客电梯和客货电梯的特殊使用 第 71 部分:抗故意损坏的电梯)

前 言

本标准的第 2 章、第 3 章、附录 B 为推荐性的,其余为强制性的。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使用重新起草法修改采用 EN 81-21:2009《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载客和载货电梯 第 21 部分:现有建筑物中的新乘客电梯和客货电梯》(英文版)。

本标准与 EN 81-21:2009 的技术性差异及其原因如下:

——关于规范性引用文件,本标准做了具有技术性差异的调整,以适应我国的技术条件,调整的情况集中反映在第 2 章“规范性引用文件”中,具体调整如下:

- 用 GB/T 2893.1—2004 图形符号 安全色和安全标志 第 1 部分:工作场所和公共区域中安全标志的设计原则(ISO 3864-1:2002,MOD)代替 ISO 3864-1:2002。
- 用 GB 7588—2003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(EN 81-1:1998,MOD)代替 EN 81-1:1998。
- 用 GB 21240—2007 液压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(EN 81-2:1998,MOD)代替 EN 81-2:1998。
- 删除了未引用的 EN 81-1:1998/A1:2005、EN 81-2:1998/A1:2005、EN 81-1:1998/A2:2004、EN 81-2:1998/A2:2004 和 EN 81-71:2005。
- 将 EN 81-21:2009 参考文献中的 EN ISO 13857:2008 和 EN ISO 14121-1:2007 分别用国内文件 GB 23821—2009(ISO 13857:2008, IDT)和 GB/T 16856.1—2008(ISO 14121-1:2007, IDT)代替,按照 GB/T 1.1—2009 将这些文件列入本标准“规范性引用文件”中。

——本标准 5.8.2 b)4)中用“在失电的情况下(断电或隔离),当轿厢位于完全压缩缓冲器的位置到最低层站地坎以上不大于 1 m 的区域以外时,轿厢护脚板应能自动伸展到完全伸展的位置”代替了 EN 81-21:2009 的“在失电的情况下(断电或隔离),轿厢护脚板应能自动伸展到完全伸展的位置”,在不影响电梯的安全性条件下,防止轿厢护脚板在底坑附近伸展时被损坏,也提高了可操作性。

——删除了 EN 81-21:2009 附录 A 表 A.1 的 SIL 列,以便与 GB 7588—2003 和 GB 21240—2007 附录 A 对应的表相协调。

本标准与 EN 81-21:2009 相比还做了下列编辑性修改:

——删除了 EN 81-21:2009 引言中不适合我国国情的内容。

——本标准第 1 章中增加了有关“电梯”的注,以适用于我国国情和便于理解与执行。

——本标准增加了表 1 的脚注 a,以说明该表序号的含义。

——本标准 5.4 中用“GB 7588—2003 和 GB 21240—2007 中 6.1.2”代替了 EN 81-21:2009 的“EN 81-1:1998/A2:2004 和 EN 81-2:1998/A2:2004 中 6.7.2”,因为 GB 7588—2003 和 GB 21240—2007 中 6.1.2 与 EN 81-1:1998/A2:2004 和 EN 81-2:1998/A2:2004 中 6.7.2 的技术要求基本相同,修改后与 GB 7588—2003 和 GB 21240—2007 相协调,便于使用。

——本标准 5.9 中用“GB 7588—2003 和 GB 21240—2007 中 6.3.2.1”代替 EN 81-21:2009 的“EN 81-1:1998/A2:2004 和 EN 81-2:1998/A2:2004 中 6.3.3.1”;5.10 中用“GB 7588—2003 和 GB 21240—2007 中 6.3.3.1”代替了 EN 81-21:2009 的“EN 81-1:1998/A2:2004 和 EN 81-2:1998/A2:2004 中 6.3.4.1”;5.11 中用“GB 7588—2003 和 GB 21240—2007 中 6.3.3.2”代替 EN 81-21:2009 的“EN 81-1:1998/A2:2004 和 EN 81-2:1998/A2:2004 中 6.3.4.2”;5.12 中用“GB 7588—2003 和 GB 21240—2007 中 6.4.2.2.2”代替 EN 81-21:2009